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何金萍
電話：(08)7320415 #3615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hejinping9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11270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452406_11211270800_1_4452406_11211270800_1.pdf、
4452406_11211270800_1_4452406_11211270800_2.pdf、
4452406_11211270800_1_4452406_11211270800_3.pdf、
4452406_11211270800_1_4452406_11211270800_4.pdf)

主旨：有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以下簡稱金管會)所送「112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實施成果徵選辦法」及「112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徵選辦法」與海報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3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348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2項徵選辦法已公告於金管會保險局「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」(<https://rm.ib.gov.tw>)及112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網站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wnposfinancialnew>)。請協助公告並轉知國民教育輔導團員，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本案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」112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實施成果徵選辦法，承辦人：劉淑靜，聯絡電話：(02) 8772-6020分機14，



09735444168或112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

徵選辦法，承辦人：林秀怡，連絡電話：0928822539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